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公示版)

项目名称： 年产 15 万套新能源车动力电池箱体改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江阴晟兴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3 年 9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5 万套新能源车动力电池箱体改建项目		
项目代码	2304-320266-89-02-918372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	联系方式	159*****18
建设地点	江阴市华士镇华陆路 42 号		
地理坐标	(东经: 120 度 27 分 2.136 秒, 北纬: 31 度 48 分 3.35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三、汽车制造业中 71-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其他 (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 新建 (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部门 (选填)	江阴市华士镇人民政府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文号 (选填)	江阴华士备[2023]72 号
总投资 (万元)	4000	环保投资 (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	0.5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_____	用地 (用海) 面积 (m ²)	5100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无废气排放, 无需设置大气专项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 (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 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清洗废水委托江阴市奕水盈科技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处理尾水回用, 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江阴金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无需设置地表水专项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原辅料储存量未超过临界量, 无需设置环境风险专项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向河道取水, 无需设置环境风险专项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海洋工程, 无需设置海洋专项评价

由上表分析可知, 本项目无需开展大气、地表水、环境风险、生态和海洋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江阴市华士镇总体规划（2012-2030）》 审查机关：江阴市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关于同意《江阴市华士镇总体规划（2012-2030）》的批复 审批文号：澄政复[2013]16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文件名：《关于江阴华士工业园、华西工业园、龙砂工业园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规划报告书》 审查机关：江阴市环境保护局 审查意见名称及文号：《关于江阴华士工业园、华西工业园、龙砂工业园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规划报告书的批复》（批文号：澄环管[2004]43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规划符合性分析 2、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江阴市华士镇华陆路42号，位于华士工业园区内，与《江阴华士工业园、华西工业园、龙砂工业园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规划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澄环管〔2004〕43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规划和环境保护规划，项目选址合理。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与生态保护红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江阴市华士镇华陆路42号，对照《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本项目不在以上规划所列的生态红线管控区范围内，与规划相符。 （2）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由《2022 年度江阴市环境状况公报》数据可知，建设项目所在地判定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目前华士镇已制定了《华士镇大气污染专项整治方案》，具体见附件。根据江苏祥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江阴金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张家港河排口上下游断面的地表水水环境监测，项目受纳水体张家港河 pH、COD、氨氮、总磷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标准要求；根据江苏祥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地环境噪声进行的监测，报告编号：（2023）祥祺监测（委）字第（05084），项目所在地东侧厂界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声环境功能区噪声要求，其余厂界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声环境功能区噪声要求；周围敏感点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噪声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 根据《关于加强资源环境生态红线管控的指导意见》（发改环资[2016]1162 号），建设项目与资源利用上线的相符性分析见表 1-4。 由上表可知，建设项目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所在地目前尚未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次评价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结构调整、限制用地等方面分析项目的相符性，具体见表 1-5。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5）与《无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锡环委办〔2020〕40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江阴市华士镇华陆路42号，位于华士镇工业集中区内，根据《无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锡环委办〔2020〕40 号），建设地区域属于无锡市江阴市重点管控单元，其相符性分析具体见下：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无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相关要求。 2、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项目从事新能源车动力电池箱体的生产，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	---

	（GBT4754-2017），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具体见表 1-7。 综上，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3、其他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国家及地方政策相符性分析，具体见表 1-8。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江阴晟兴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位于江阴市华士镇华陆路 42 号，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由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审批通过《年产 45 万套铝边框新建项目》，根据实际调查，该项目未正式投产，未验收。 由于企业业务发展及市场需求，企业拟租用江阴东邦炉业有限公司厂区闲置厂房，利用现有精雕机型材专用 CNC、型材加工中心、切割机、冲床等 7 台/套设备，淘汰精雕机型材专用 CNC、型材加工中心、铆钉机、定制边框专机、五轴点胶控制系统等 13 台/套设备，并新购型材加工中心、线割机、哈斯机、多头钻攻机等 53 台/套设备，淘汰原有铝边框生产项目，转型进行新能源车动力电池箱体生产，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新能源车动力电池箱体 15 万套。 2023 年 4 月 20 日，江阴市华士镇人民政府以“备案证号：江阴华士备[2023]72 号”文对本项目准予备案，项目代码：2304-320266-89-02-918372。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不使用涂料及胶黏剂，属于“三十三、汽车制造业中 71-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其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江阴晟兴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阴国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本项目所涉及的消防、安全和卫生问题不属于本评价范围，请江阴晟兴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执行。 2、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年产 15 万套新能源车动力电池箱体改建项目； 建设单位：江阴晟兴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建设地点：江阴市华士镇华陆路 42 号； 建设性质：改建； 投资总额：项目总投资 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 工作时数：本项目实行 24 小时“三班制”生产制度，每班 8 小时，年运行
------	---

300 天，年生产时数 7200h；

员工人数：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65 人，改建后全厂劳动定员 80 人；

3、生产规模及内容

表 2-1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年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改建前	改建后	增减量	
生产车间	铝边框	45 万套	0	-45 万套	7200h
	新能源车动力电池箱体	0	15 万套	+15 万套	

4、主要生产设施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
			改建前	改建后	增减量	
1	精雕机型材专用 CNC	HQ-2000	5	2	-3	淘汰 3 台
2	型材加工中心	PYB-CNC4500S	2	1	-1	淘汰 1 台
3	型材加工中心	PIA-CNC4500	2	1	-1	淘汰 1 台
4	铆钉机	/	4	0	-4	淘汰 4 台
5	定制边框专机	110FV	1	0	-1	淘汰 1 台
6	五轴点胶控制系统	TZ-DJV8	3	0	-3	淘汰 3 台
7	切割机	505	2	2	0	原有
8	冲床	SPP-80V	1	1	0	原有
9	哈斯机	600L	0	1	+1	新增
10	线割机	550	0	1	+1	新增
11	型材加工中心	Pv1a-1160	0	2	+2	新增
12	型材加工中心	TOM-L1890	0	1	+1	新增
13	型材加工中心	GQ1530	0	1	+1	新增
14	型材加工中心	PRS-KS2013L	0	2	+2	新增
15	型材加工中心	WD630XL	0	1	+1	新增
16	型材加工中心	DNM-6700XL	0	2	+2	新增
17	型材加工中心	PRS-D302000	0	18	+18	新增
18	型材加工中心	V20	0	18	+18	新增
19	冲床	SPP-120	0	1	+1	新增
20	多头钻攻机	/	0	2	+2	新增
21	手动打磨机	/	0	1	+1	新增
22	脱脂清洗线	脱脂槽 2m×1.2m×1.2m，2 个，清洗槽 2m×1.2m×1.2m，2 个	0	1	+1	新增
23	污水收集设施	/	0	1	+1	新增（用于清洗废水收集暂存）

5、主要原辅材料

表 2-3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名称	主要组分	年用量			最大存 储量	来源及运 输	储存方式	储存位置
		改建前	改建后	增减量				
铝型材、 铝板	铝	340t	12000t	+11660t	120t	外购车运	散装	原料堆场
铝铆钉	铝	7.2t	0	-7.2t	/	/	/	/
硅酮密 封胶	60%-90%羟基封 端聚二甲基硅氧 烷，7.0%-25%白 炭黑，5%-10%甲 基三甲氧基硅烷	2t	0	-2t	/	/	/	/
玻璃	硅酸盐	22 万 m ²	0	-22 万 m ²	/	/	/	/
导轨油	矿物油和添加剂	0.056t	0	-0.056t	/	/	/	/
乳化液	基础油	0	10t	+10t	1t	外购车运	170kg 桶装	辅料仓库
脱脂剂	硅酸、有机酸盐、 表面活性剂、水等	0	3.6t	+3.6t	1t	外购车运	20kg 桶装	辅料仓库
机油	矿物油	0	1t	+1t	1t	外购车运	170kg 桶装	辅料仓库
6、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7、建设项目主体、公用、储运、辅助及环保工程								
本项目利用现有闲置厂房进行建设，主体工程为厂房内部布局调整、生产及辅助设备的购置、安装和调试等；公用工程和辅助工程包括储运工程、环保工程和其他配套工程的完善建设。建设项目工程内容见表 2-5。								
8、厂区平面布置								
厂区平面布置：本项目厂区主要设置生产车间、辅料仓库、原料、成品堆场及固废暂存区等。								
9、水量平衡								

一、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从事新能源车动力电池箱体的生产，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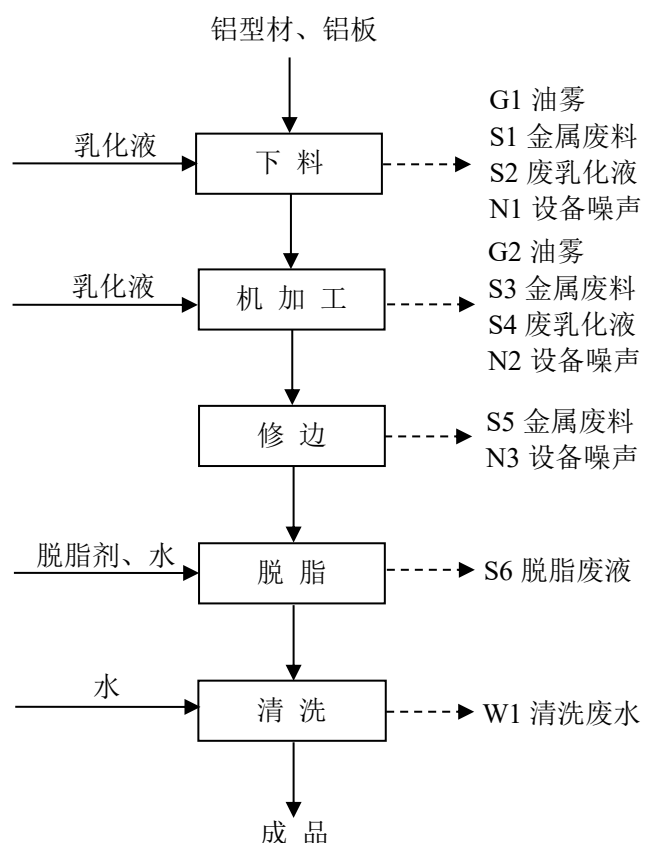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流程图

二、其他产污环节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相应类型的污染物，公辅设备也会产生相应污染物，主要为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机油 S7、原辅料拆封产生的废包装桶 S8、厂区员工生活污水 W2 及生活垃圾 S9。

1、现有项目概况

江阴晟兴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现有项目位于江阴市华士镇华陆路 42 号，主要从事铝边框的生产加工。现有项目设计产能为年产 45 万套铝边框，实际因疫情原因，市场需求变化，现有项目一直未投产。现有项目环保手续情况见下表。

表 2-6 现有项目批复及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情况

项目名称	审批报告类型	产品方案	环评审批情况	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情况	排污许可登记手续
年产 45 万套铝边框新建项目	报告表	铝边框 45 万套/年	2019 年 9 月 19 日，无锡市行政审批局，批复文号：锡行审环许【2019】1026 号	未投产	登记编号：91320281MA1NRWDX70001W

2、现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现有项目主要从事铝边框的生产，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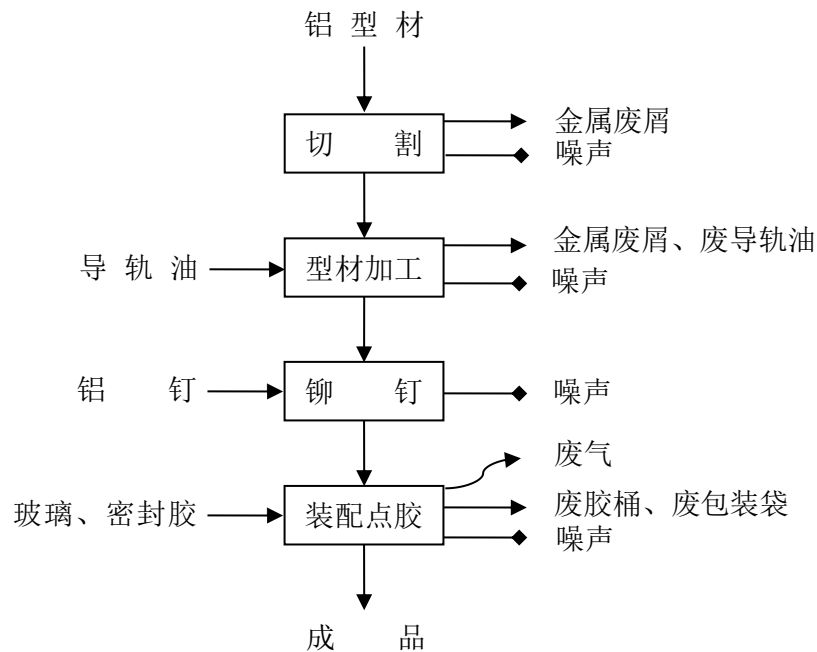


图 2-3 现有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流程图

3、现有项目污染物产排及达标情况分析

由于企业现有项目未投产，本次根据现有项目环保审批情况，统计现有项目的污染情况如下：

- (1) 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
- (2) 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3) 噪声产生及排放情况 (4) 固废 4、现有项目主要环保问题 由于现有项目未投产，故无原有环保问题。 5、本项目利用厂房基本情况 本项目拟利用厂房北侧区域原为江阴东邦气体保护设备有限公司进行熔喷布、口罩生产区域，目前已停产，其余为现有项目车间，不涉及“化工、农药、石化、医药、金属冶炼、铅蓄电池、皮革、金属表面处理、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及其他可能造成场地污染的工业企业”，且地面已硬化，不存在场地污染，符合环发[2012]140号、苏环办[2013]246号文件相关要求，故本项目所涉及车间无场地污染等环境问题，可满足本项目开发利用要求。 目前该地供水、供电设施均已完善，污水管网已接通，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江阴金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综上，本项目利用车间无原有环境污染遗留问题。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一、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 根据《2022 年度江阴市环境状况公报》监测数据，江阴市各评价因子数据见表 3-1。 由上表可知，2022 年江阴市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年均值、二氧化氮年均值、PM₁₀ 年均值、PM_{2.5} 年均值和一氧化碳日平均值可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均值超过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项目所在区臭氧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华士镇针对环境质量现状问题制定了相应整治方案，见附件《华士镇大气污染综合整治实施方案》。 2、地表水环境 项目所在地纳污河流为张家港河，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张家港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本项目引用江苏祥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江阴金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张家港河排放口上游 500m 和张港河排放口下游 1000m 处进行的地表水环境监测报告（报告编号：（2021）祥祺监测（委）字第（08021）），引用因子为 pH、COD、氨氮、总磷，引用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3 日~8 月 5 日。引用可行性分析：监测数据距今尚在 3 年有效期内，引用断面位于本项目地表水评价范围内，监测期间至今，区域内未新增明显的水污染源，因此本次引用的水环境质量数据符合引用原则。水质监测结果见表 3-4。 从上表可见，张家港河（江阴金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排放口上游断面、排放口下游断面）pH、COD、氨氮、总磷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标准要求。 3、声环境 本项目建设地位于江阴市华士镇华陆路 42 号，项目所在区域东侧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4a 类区标准，其余厂界执行
----------	---

	3 类区标准，周围敏感目标执行 2 类区标准。根据江苏祥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地环境噪声进行的监测（报告编号：（2023）祥祺监测（委）字第（05084）），该地区噪声现状监测数据统计见表 3-5。 从表 3-5 可以看出，项目所在地 N1 测点噪声环境现状可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区标准、N2 测点噪声环境现状可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区标准、敏感目标 N3 测点可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 4、生态环境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建设，不涉及新增用地，无需进行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影响。 6、地下水、土壤环境 建设项目基本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无需进一步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	--

环 境 保 护 目 标	二、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大气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6。 2、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没有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项目利用现有闲置厂房进行生产，不涉及新增用地，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	--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下料、机加工工序产生的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执行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要求。

表 3-7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 染 物		无组织排放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³
下料、机加工	非甲烷总烃	边界外浓度最高点	4

厂区内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参照执行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

表 3-8 厂区内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限值（单位：mg/m³）

污染物项目	监控点限值（mg/m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清洗废水委托江阴市奕水盈科技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处理尾水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接入江阴金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污水厂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69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处理出水执行江苏省地方标准《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标准和江苏省地方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表 1 中 C 标准，尾水排入张家港河。具体见表 3-9、3-10。

表 3-9 污水接管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指标	标准限值（mg/L）
污水接管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三级	pH	6~9（无量纲）
		COD	5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692-2015）表 1 B 等级	NH ₃ -N	45
		TP	8
		TN	70
		SS	400

表 3-10 污水外排标准限值表

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指标	标准限值（mg/L）
	江苏省地方标准《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城镇污水处理厂	COD	50
		NH ₃ -N	4（6）*
		TP	0.5
		TN	12（15）*

	江苏省地方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表 1 中 C 标准	pH	6~9（无量纲）	
		SS	10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 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位于江阴市华士镇华陆路 42 号，根据附图《华士镇声环境功能区划图》，本项目位于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故南、西、北三侧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因东侧厂界紧邻华陆路，故东侧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

表 3-12 营运期噪声排放标准限值表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标准限值 dB(A)	
			昼	夜
东侧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4 类	70	55
其余厂界		3 类	65	55

4、固废处置标准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不得形成二次污染。

危险固废储存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执行。

生活垃圾处理执行《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0 号）和《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指南》（建城[2010]61 号）以及国家、省市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法律法规。

总量控制指标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项目建设地所在区域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且属于“双控区”。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苏环办[2011]71 号)文件的要求，结合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总量控制因子： 水：COD、氨氮、TP、TN 和悬浮物 SS（考核因子）。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见表 3-13。									
	表 3-13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		本次改建项目			“以新带老”	改建后全厂	排放增减量
			实际排放量	核定排放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无组织 甲醇	/	0.036	/	/	/	0.036	0	-0.036
	生产废水	废水量	/	/	52.8	52.8	/	/	/	/
		COD	/	/	0.0081	0.0081	/	/	/	/
		SS	/	/	0.0051	0.0051	/	/	/	/
		石油类	/	/	0.0001	0.0001	/	/	/	/
	生活污水	废水量	/	360	960	0	960	360	960	+600
		COD	/	0.162/0.018	0.48	0.048	0.432/0.048	0.162/0.018	0.432/0.048	+0.27/0.03
		SS	/	0.126/0.0036	0.384	0.048	0.336/0.0096	0.126/0.0036	0.336/0.0096	+0.21/0.006
		NH ₃ -N	/	0.0162/0.0014	0.0432	0	0.0432/0.0038	0.0162/0.0014	0.0432/0.0038	+0.027/0.0024
		TP	/	0.0029/0.0002	0.0077	0	0.0077/0.0005	0.0029/0.0002	0.0077/0.0005	+0.0048/0.0003
		TN	/	0.0252/0.0043	0.0672	0	0.0672/0.0115	0.0252/0.0043	0.0672/0.0115	+0.042/0.0072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	0	12	12	0	/	0	0
		危险废物	/	0	49.8	49.8	0	/	0	0
		生活垃圾	/	0	12	12	0	/	0	0

注：“/”左边指进入污水处理厂的接管量，“/”右边指污水处理厂外排量。

本项目生产废水产生量 52.8t/a，委托江阴市奕水盈科技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处理尾水回用，不外排。

项目实施后，全厂生活污水排放量 960t/a，水污染物接管总量为 COD 0.432t/a、SS 0.336t/a、氨氮 0.0432t/a、TP 0.0077t/a、总氮 0.0672t/a，较改建前分别增加了 COD 0.27t/a、SS 0.21t/a、氨氮 0.027t/a、TP 0.0048t/a、总氮 0.042t/a。改建后全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江阴金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最终外排量为 COD 0.048t/a、SS0.0096t/a、氨氮 0.0038t/a、TP 0.0005t/a、总氮 0.0115t/a，新增排放总量分别为 COD 0.03t/a、氨氮 0.0024t/a、TP 0.0003t/a、总氮 0.0072t/a，根据总量控制原则，新增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在华士镇控源截污内平衡，特征因子 SS 排放总量为 0.006t/a，作为该企业考核指标。

改建后全厂不新增大气污染物排放，较改建前减少甲醇 0.036t/a。

固体废物全部实现综合利用或处置，排放总量为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
环境
保护
措施

运营期
环境
影响
和
保
护
措
施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涉及土建，主要为厂房内部布局调整、生产及辅助设备的购置、安装和调试等，施工期较短，各类污染物的产生量较少，在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并会随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所以本报告不作具体分析。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运营期产污环节概况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物产生见表 4-1。

表 4-1

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类别	编号	产生环节	污染因子	产生特征	去向
废气	G1、G2	下料、机加工	油雾	连续	厂内无组织排放
废水	W1	清洗废水	清洗废水	间歇	委托江阴市奕水盈科技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处理尾水回用，不外排
	W2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间歇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江阴金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后排至张家港河
固废	S1、S3、S5	下料、机加工、修边	金属废料	连续	外售综合利用
	S2、S4	下料、机加工	废乳化液	间歇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S6	脱脂	脱脂废液	间歇	
	S7	设备维护	废机油	间歇	
	S8	原辅料拆封	废包装桶	间歇	
	S9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间歇	环卫清运
噪声	N1、N2、N3	下料、机加工、修边	噪声	连续	室内排放

2、废气

略

3、废水

略

4、噪声

略

5、固体废物

略

6、地下水、土壤

略

7、生态

本项目利用现有闲置厂房进行建设，不新增用地，无生态环境影响。

8、环境风险

略

9、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

10、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略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下料、机加工工序（无组织）		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	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达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即非甲烷总烃边界外浓度最高点≤4mg/m³
地表水环境	生产废水		pH	委托江阴市奕水盈科技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处理尾水回用，无生产废水外排	/
			COD		
			SS		
			石油类		
	DW001 生活污水接管口		pH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江阴金天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达 DB32/1072-2018 表 2 标准和 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张家港河，即 pH6-9、COD≤50 mg/L、SS≤10 mg/L、氨氮≤4 mg/L、总磷≤0.5 mg/L、总氮≤12 mg/L
			COD		
			NH ₃ -N		
			TP		
		TN			
		SS			
声环境	生产车间	下料区、机加工区、修边区设备	噪声	选购低噪声、低振动型设备；合理布局	东侧厂界达 GB12348-2008 标 1 中 4 类标准，即昼间（6:00-22:00）≤70dB(A)，夜间（22:00-次日 6:00）≤55dB(A)；其余厂界达 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即昼间（6:00-22:00）≤65dB(A)，夜间（22:00-次日 6:00）≤55dB(A)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分类收集。项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废（金属废料）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废乳化液、脱脂废液、废机油、废包装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采取“源头控制”、“分区防控”的要求，清洗线等涉及液态物料使用的生产设施区域、危废仓库及辅料仓库采取“黏土铺底+水泥硬化+环氧地坪”，一般固废堆场、其他生产和贮存区域采取“黏土铺底+水泥硬化”的防渗措施，做到“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的要求，杜绝固废接触土壤及室外堆放，防止降水淋溶、地表径流。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利用现有厂房建设，不涉及新增用地，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不涉及生态保护措施。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加强对原辅材料、危废的管理，加强对物料储存、使用的安全管理和检查，避免物料出现泄露。 ②落实安全检查制度，定期检查，排除火灾隐患；加强厂区消防检查和管理，在厂区按照消防要求设置灭火器材。 ③要加强对各岗位员工进行风险意识、风险知识、安全技能、规章制度、应变能力等素质等各方面的培训和教育。 ④企业应按照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和消防部门要求，严格执行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⑤做好总图布置和建筑物安全防范措施。 ⑥准备各项应急救援物资，如灭火器、黄砂、空桶、铁锹及个人防护措施防护服、防护罩等。 ⑦仓库区禁止吸烟，远离火源、热源、电源，无产生火花的条件，禁止明火作业；设置醒目易燃品标志。 ⑧企业定期开展安全风险辨识，严格按照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制定废气处理设施管理责任制度，明确责任到人。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A、本项目申报后，建设单位应依据国家、江阴市相关环保要求按时申请并获得排污许可证或进行排污登记。本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0）且不使用涂料及胶黏剂，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三十一、汽车制造业中 73-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其他”，属于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类别。故监测频次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中非重点排污单位的其他排放口的监测指标。具体监测方案见表 5-1、5-2。 表 5-1 废气监测计划 <table><tr><th colspan="2">监测点位</th><th>监测因子</th><th>监测频次</th><th>执行标准</th></tr><tr><td rowspan="2">无组织</td><td>厂界</td><td rowspan="2">非甲烷总烃</td><td rowspan="2">1 次/年</td><td rowspan="2">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td></tr><tr><td>厂区内</td></tr></table> 表 5-2 噪声监测计划 <table><tr><th>监测点位</th><th>监测指标</th><th>监测频次</th><th>执行标准</th></tr><tr><td>厂界外 1m</td><td>LAeq</td><td>1 次/季度</td><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td></tr></table> B、各污染物排放口明确采样口位置，设立环保图形标志；按规范设置采样口和采样平台；雨水排口安装截止阀；制定危险废物处置台账；定期监测污染物排放。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无组织	厂界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厂区内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厂界外 1m	LAeq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无组织	厂界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厂区内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厂界外 1m	LAeq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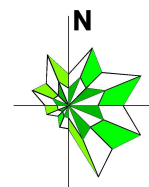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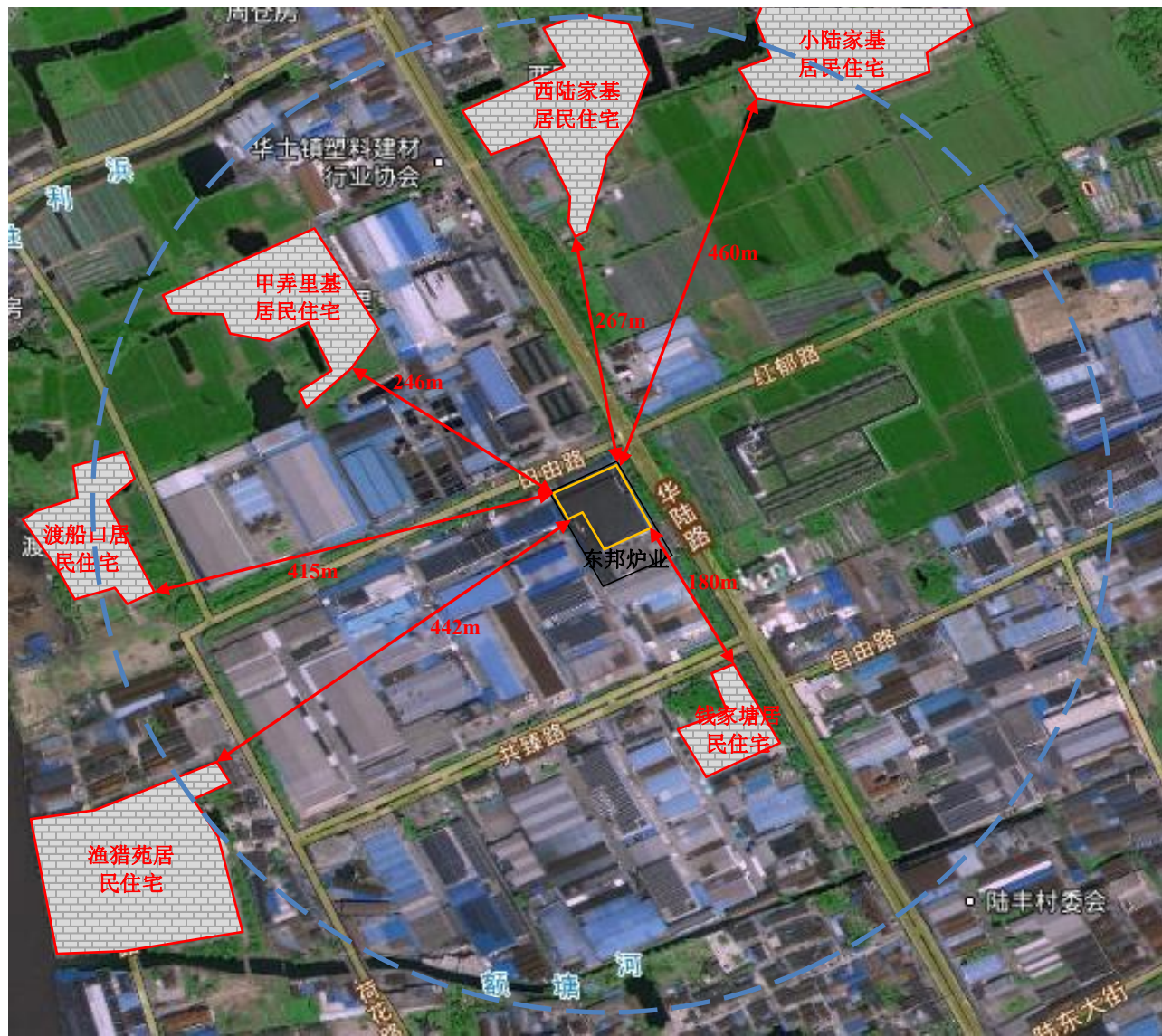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本项目从环保角度出发，在坚持“三同时”原则并按照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治理后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 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甲醇	0.036	0.036	/	0	0.036	0	-0.036
废水	废水量	360	360	/	960	360	960	+600
	COD	0.162/0.018	0.162/0.018	/	0.432/0.048	0.162/0.018	0.432/0.048	+0.27/0.03
	SS	0.126/0.0036	0.126/0.0036	/	0.336/0.0096	0.126/0.0036	0.336/0.0096	+0.21/0.006
	NH ₃ -N	0.0162/0.0014	0.0162/0.0014	/	0.0432/0.0038	0.0162/0.0014	0.0432/0.0038	+0.027/0.0024
	TP	0.0029/0.0002	0.0029/0.0002	/	0.0077/0.0005	0.0029/0.0002	0.0077/0.0005	+0.0048/0.0003
	TN	0.0252/0.0043	0.0252/0.0043	/	0.0672/0.0115	0.0252/0.0043	0.0672/0.0115	+0.042/0.0072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金属废屑	6.8	/	/	/	6.8	0	-6.8
	废胶桶	0.12	/	/	/	0.12	0	-0.12
	金属废料	/	/	/	12	/	12	+12
危险废物	废导轨油	0.034	/	/	/	0.034	0	-0.034
	废包装袋	0.04	/	/	/	0.04	0	-0.04
	废乳化液	/	/	/	22	/	22	+22
	脱脂废液	/	/	/	26.4	/	26.4	+26.4
	废包装桶	/	/	/	0.8	/	0.8	+0.8
	废机油	/	/	/	0.6	/	0.6	+0.6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左边指进入污水处理厂的接管量，“/”右边指污水处理厂外排量。



比例尺: 0 75m 150m

图例:

- 本项目建设地
- 敏感点
- 500m 范围

附图 项目建设地 Google earth (谷歌地球) 卫星图片